

证券代码：873078

证券简称：津裕电业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## 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主会场设在公司会议室，分会场设在各董事所在城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8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林明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施秀幸、刘美鹤、林佳桦、林弘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号编号：2024-001）及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:2024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形成《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。批准报出《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。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号编号：2024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本公司日常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董事长林明宗与董事林永南系兄弟关系，董事长林明宗与董事林士强系父子关系。胡韶榕任郑州上河电器有限公司董事。因此四名董事回避表决。由于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2024年5月14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